

证券代码：600528 证券简称：中铁工业 编号：临 2017-024

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 2017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诺德中心 11 号楼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恩国主持，董事会秘书余赞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，会议认为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

则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涉及公司各项管理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、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，对该报告无异议。

（三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会议认为：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，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主要经营成果，未发现年度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未发现年报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（五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》。

（七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计提 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方案的议案》。会议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 2016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案，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发起设立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